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9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 款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 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 司对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 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第三季度确认的资产减值 损失为 1.454.25 万元, 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960.5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	信用减值损失	-91.4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	信用减值损失	-39.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	资产减值损失	625.00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1,454.25	

注: 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有差异系以万元记四舍五入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 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于应收款项,公司按照整个存 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按照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的 预期信用损失。2025年第三季度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分别新增计 提坏账准备 960.58 万元、-91.42 万元及-39.90 万元。

(二) 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项目 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末公司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及公司存货跌价准 备计提政策, 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1,608.77 万元, 其中 2025 年半年度已计提 983.77万元,本期计提 625.00万元。

三、核销应付款项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进行清查。因部分应付账款存在债权人已注销、长期挂账无人催收且已过诉讼时效等原因,故公司按照谨慎性的原则对部分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进行核销,本次共计核销应付账款 639.63 万元。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财务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利润总额 1,454.25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核销部分应付账款相应增加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利润总额 639.63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五、专项意见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部分应付账款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付账款的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